

## 慈濟大學第 63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00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

地點：第一教學研討室

主席：王本榮校長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列席人員：余美萱老師

記錄：蕭涵云

### 壹、報告事項

#### 一、主席報告

- (一)東華大學學生宿舍尚未完工，本學期學校出借學生宿舍至 100 年 11 月底，住宿費收取 5000 元。因兩校校風不同，請師長協助督促本校學生的生活教育。東華借住的人員須於週一至週五期間，每日上午 09：00 至下午 18：00 淨空，為東華校車不足所做的應變措施。
  1. 林聖傑學務長說明：東華大學學生於週四至週六將陸續搬入宿舍，搬遷過程將造成部分交通及噪音之影響，儘請見諒。兩校於會議中達成的共識已製成海報，張貼在宿舍區。學校校規製成手冊交給東華大學宿舍管理員。東華大學目前派 4 位宿舍管理員至本校。
  2. 范揚皓總務長說明：有關東華大學借住宿舍以招標方式，請學校投標，校長有疑慮的部分，已與東華大學聯絡，未來將以簽約方式進行。
  3. 許木柱院長說明：人社院區將針對東華大學入住學生舉辦歡迎茶會。
- (二)曾在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通過的苗栗校區增設「環境教育研究所」事宜，因董事會希望能以成立學院為目標，目前正努力規劃中，可能在 11 月時提到校務會議討論。
- (三)學士後中醫學系可能獲准通過設立，未來學校的空間及師資將進行調整、規畫。因參考其他學校後中醫系的考生人數，招生事務恐繁重，全校可能動員支援相關工作。
- (四)全校學生的生活教育，請大家多協助。
- (五)有關校務評鑑待改善意見，將提出申覆。過去各評鑑單位來校進行滿意度調查的結果均有待提升空間，請各師長能傳達單位及學生填表結果對學校的影響力。
- (六)今年校慶將於 11 月舉行。相關活動仍在規劃中。
- (七)9 月 28 日教師節舉辦回精舍活動。
- (八)10 月 8 日至 10 日舉辦「靜思法脈·慈濟宗門」精進活動，請大家踴躍報名。
- (九)近半個月來醫學系舉辦三場大體模擬手術及解剖教學，校友回娘家及大體老師 15 週年活動，感恩各單位同仁付出，成就活動圓滿完成。

#### 二、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1.	100 學年預算	100.7.23 董事會會議通過，並於 7.28 (慈大董字 1000001149 號)報部	會計室
2.	通過 慈濟大學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設置辦法修正案	100.6.22 公告，並修正教資中心網頁法規	教資中心

3.	通過 慈濟大學教學評鑑辦法修正案	100.6.28 公告，並修正教資中心網頁法規	
4.	通過 慈濟大學組織規程修正案	100.9.2 臺高 1000157360 號函核定第 5 條條文依教育部意見提本次會議再修正	秘書室
5.	通過 慈濟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修正案	100.7.5 教育部臺訓一 1000113595 號函核定，並公告實施	
6.	通過 慈濟大學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修正案	100.6.22 公布實施，並更新秘書室網頁法規	

### 三、各單位報告

#### (一)秘書室報告 (報告人:范德鑫主秘)

1. 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 100.10 期已進行填報，因為填報資料均為未來各類評鑑引用來源，下階段系所評鑑資料亦從此資料庫而來，請各單位填報時注意資料的正確性，以免未來修正不易。
2. 協助教務處向各師長說明，因今年教師拖延繳交學生成績情況嚴重，請各師長協助轉達系所教師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繳交，避免影響學生相關權利。教育部相關研討會已說明未來學生可因影響權利原因對教師提出申訴。
3. 各單位如有活動需協助拍攝或發新聞稿的事宜，請儘早與新聞公關組聯繫，以利規劃安排。另希望能多與新聞公關組聯繫各單位的重要活動，以避免未來無法調閱相關資料的問題。

#### (二)教資中心報告 (報告人:李錫堅副校長)

1. 下個月教育部評鑑中心將來校進行教學卓越計畫執行結果的滿意度調查，為使師生能更瞭解教學卓越計畫，將於近期將各成果以海報展示，另會印製手冊，內容包含歷年獲得補助的經費、以執行項目觀看投入各系所的經費、在共同教育部分投入的經費，教師及學生舉辦活動的經費及學校對服務學習的投入的經費，供師生瞭解。
2. 102 年度申請教學卓越計畫的擬訂即將開始，請各系所提供特色及創新教學，歡迎有興趣的教師共同參與。

#### (三)總務處報告 (報告人:范揚皓總務長)

今年暑假因學校部分工程進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預計於 9 月底完工的工程為秘書室的校史館、大愛樓 1 樓大愛廳及通識中心的藝文中心。

#### (四)人事室報告 (報告人:賴威任主任)

##### 1. 提升教職員良好服儀方案

說明：

- (1) 人事室已於 991 學期行政會議、校務會議以報告案方式說明教職員工服儀配合事項，且於校內公告系統說明本校制服規定的意義，提醒全體同仁依規定穿著制服，並鼓勵親切問候禮貌運動。
- (2) 100 學年度，人事室將進行第二階段提升良好服儀方案 - 高度關懷措施。

(3) 執行方式：

- A. 由人事室委請各系所主管協助關心是否有老師忘記於上班上課時間穿著制服，並適時提醒。
- B. 人事室同仁將親自到各行政單位關心同仁穿著制服狀況，了解其問題與需求並協助處理。
- C. 針對服儀經常不合規定之教師與同仁，除由人事室以EMAIL告知當事人外，亦將副本轉寄單位主管，請單位主管一起協助關心。

## 2. 本校教師申請升等案件辦理時程

說明：9/14 人事室針對教師升等時程提出議案討論，會中決議由人事再收集各院意見後，予以修訂。為顧及本校教師權益，100 學年度辦理升等時程擬規劃如【附件 1】，敬請各院、系所配合辦理。

## 貳、 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慈濟大學 99-101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100 學年度行動方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發展規劃及校務評鑑與「101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需求，提出本校「99-101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之 100 學年度行動方案。
- 二、本計畫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另送董事會審議定案。
- 三、「99-101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100 學年度行動方案)」(請您點選此圖



(<http://assessment.tcu.edu.tw>)，進入【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階段成果】下載。

決議：

1. 照案通過。
2. 為使學校特色能突顯，建議下學年行動方案與預算編列能同時進行。請研發處及會計室召開相關說明會，以利中長程計畫與預算的結合。

###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慈濟大學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慈濟大學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辦法」第三、八、十條條文修正案業經 100 年 6 月 17 日第 10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該次會議通過之第八條第二款候選人資格之一為「最近一年教學評鑑成績為所屬學院(共同教育處)受評教師前 30%。」
- 二、惟進行 99 學年度全校教學滿意度調查成績比較分析，發現：
  1. 醫學院及教傳院各學系大學部課程之教學滿意度調查成績有顯著差異；
  2. 全校大學部課程及研究所課程之教學滿意度調查成績有顯著差異；
  3. 某二學院之三個學系所屬教師 99 學年度教學滿意度調查成績排名均未達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候選資格標準(所屬學院前 30%)。
- 三、又，本校教學滿意度調查問卷題目，除校訂版外，醫技系(含碩士班)、醫資系(含碩士

班)、人發系(含碩士班)、通識課程及體育術科課程均自行發展符合課程及系所需求之專用教學滿意度調查問卷題目。使用不同問卷量表之教學滿意度調查結果經比較分析，亦有顯著差異情形。

四、綜上，因系所結構性及使用不同量表呈現的顯著差異情形，是否適合以原始教學滿意度調查成績進行全學院之評比有待討論。

五、另外，參考校務評鑑報告(初稿)委員關於教學優良教師獎勵之建議及其他學校作法，擬建議第八條候選人資格修正如修正條文對照表第八條，修正後辦法並自100學年教學優良教師遴選開始適用之。

六、承上，為修正99學年度因學制或系所結構性差異及使用不同量表致使某些系所教師喪失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資格之情形。99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候選資格，擬請同意修正為：

(1)本校專任及專案教師。

(2)最近一年教學滿意度調查成績為所屬系/所/中心受評教師前30%。

(3)通過本校最近一次教師評鑑者，惟尚未接受教師評鑑者不在此限。

**決議：通過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慈濟大學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辦法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評選項目及計分標準： <u>由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依據候選教師所提供最近一年內之教學資料評分。</u>	第三條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評選項目及計分標準 <u>依據「教學評鑑實施細則」所訂評鑑項目及計分標準。</u>	1. 配合100年5月31日99學年度第5次主管會報及100年6月17日第106次行政會議討論決議，修正評選項目及計分標準。
第六條 <u>獎項分為「校級」及「院級」教學優良獎二類。</u> <u>獎勵總名額以全校專任(含臨床教師)及專案教師人數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為原則。「校級」及「院級」獎勵名額由「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每年決定之。</u>	第六條 <u>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名額及獎勵金(其中名額需考慮各學院教師分配)，依「慈濟大學彈性薪資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u>	參酌校務評鑑報告(初稿)建議，明訂每年獎勵之百分比。
第八條 候選人須符合以下各款資格： 一、本校專任教師 <u>(含臨床教師)及專案教師。</u> 二、 <u>在本校任教二年(含)以上，且最近一年授課時數(含抵減)達本校基本授課時數標準之80%。</u> 三、 <u>最近一年教學評鑑成績為所屬</u>	第八條 (6/17 第106次行政會議通過條文) 候選人須符合以下各款資格： 一、本校專任教師 <u>及專案教師。</u> 二、 <u>最近一年教學評鑑成績為所屬學院(共同教育處)受評教師前30%。</u> 三、通過本校最近一次教師評鑑者，惟尚未接受教師評鑑者	1. 配合第三條修正遴選評選項目及計分標準，修正候選人教學評鑑成績門檻。 2. 茲因教學評鑑對象包含專案教師，為提升專案教師教學熱忱，遴選資格建議增加專案教師。



<p><u>系/所/中心</u>受評教師前 30%。  <u>四</u>、通過本校最近一次教師評鑑者，惟尚未接受教師評鑑者不在此限。</p>	<p>不在此限。</p>	<p>3. 明訂專任教師包含臨床教師。  4. 參考他校作法，增訂候選教師服務年資及授課時數規定。  5. 本條文修正後第一款及第三款適用99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候選資格;修正後第二款自100學年教學優良教師遴選開始適用之。</p>
<p>第十條  審查程序：  各學院及共同教育處應於推薦作業時間內，成立遴選委員會推薦符合遴選資格之<u>教師</u>，並檢具遴選會議紀錄、推薦教師名冊、評分表、被推薦教師之教學歷程檔案，向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推薦。</p>	<p>第十條  審查程序：  各學院及共同教育處應於推薦作業時間內，成立遴選委員會推薦符合遴選資格之<u>專任教師</u>，並檢具遴選會議紀錄、推薦教師名冊、評分表、被推薦教師之教學歷程檔案，向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推薦。</p>	<p>配合第八條修正後選人資格，增列專案教師亦可參加遴選，爰修正本條符合遴選資格之條件，將專任教師修正為教師。</p>

**提案三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擬訂定 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詳見辦法。

決議：

1. 修正部分條文後通過。
2. 校外委員部分，建議邀請基金會會計室推薦人選。

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100年9月21日第63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p>第一條</p>	<p>本校為有效管理校務發展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特設「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p>
<p>第二條</p>	<p>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校務發展基金年度預算之審議。  二、校務發展基金之投資等開源措施之審議。  三、校務發展基金之節流措施之審議。  四、募款活動之規劃、執行。  五、其它有關校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事項之審議。</p>

- 第三條 校務發展基金年度預算應先提董事會核定。  
校務發展基金之動支，應先擬訂計畫，經董事長核准後執行。
- 第四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本校校長擔任；置執行秘書一人，由主任委員遴聘本會委員擔任。
- 第五條 本會置委員（含主任委員）**十一至十三**人，校長、副校長、教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學務長**、主任秘書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聘任本校教職員或校外人士擔任，任期二年，得連任之。  
本會委員不得同時兼任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本會行政業務由會計室負責。
- 第六條 本會得視實際之需要置顧問若干人，由主任委員遴聘相關之專家、學者擔任之，任期二年，得連聘之。
- 第七條 本會得視任務之需要分組辦事。
- 第八條 本會以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召開會議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第九條 本會基金之來源如下：  
一、捐贈收入  
二、募款收入  
三、校務發展基金孳息  
四、其它收入
- 第十條 本會基金之用途如下：  
一、教學及研究支出。  
二、學生獎助金支出。  
三、增建、擴充、改良建物及設備支出。  
四、其他與校務發展有關之支出。
- 第十一條 校務發展基金之管理辦法另定之。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董事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教師聘約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針對本校專任、專案、兼任、合聘教師等之聘約內容作全面檢視。【附件 2】
- 二、教師聘約涉及教師權利義務，故提請校務會議審議之。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案由：慈濟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設置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詳見辦法。

**決議：修正部分條文後通過。**

## 慈濟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設置辦法

100年9月21日第63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第十四條及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訂定。
- 第二條 本校為推動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並配合遵守政府相關法令之需要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教職員生之安全與健康，成立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三條 本中心組織與人員設置規定如下：  
一、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由職級相當之職員擔任。  
二、置組長一人，並置職員及技術人員若干人。
- 第四條 本中心職掌如下：  
一、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衛生教育、法令規章之宣導及支援。  
二、校園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計畫、方案及重要業務之追蹤與考核。  
三、規劃、督導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稽核事項。  
四、規劃、督導各部門辦理安全衛生設施檢查。  
五、規劃、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危害通識制度。  
六、規劃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理。  
七、各項工程施工場所之勞工安全衛生監督。  
八、職業災害調查、統計及處理之規劃、督導。  
九、實施作業環境測定，職業災害防制計畫之釐訂。  
十、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與管理。  
十一、有害性事業廢棄物(化學性廢液、感染性廢棄物)清除及申報管理。  
十二、放射性物質請購、貯存、運送、廢棄之輻射防護管制及游離輻射防護教育訓練。  
十三、規劃、督導及實施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放射性物質之輻射防護檢測。  
十四、游離輻射工作人員劑量紀錄管理，與超越法規基準曝露值之調查及處理。  
十五、實驗室、實習場所之職業安全管理、定期重點檢查與督導。  
十六、實驗室、實習場所作業環境衛生教育訓練之規劃及實施。  
十七、依健康管理資料規劃輔導實驗室、實習場所作業環境改善。
- 第五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經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慈濟大學組織規程部份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0.9.2 臺高 1000157360 號函核復意見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一項有關附屬中學組織規程審議程序。
- 二、依董事會訂定之「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第二條條文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及第十二條有關附屬中學及本校校長連任之規定。

慈濟大學組織規程 部份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校設立附屬高級中學，其組織規程依照相關法令規定另訂之， <u>經其校務會議及董事會議通過後實</u>	第五條 本校設立附屬高級中學，其組織規程依照相關法令規定另訂之， <u>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u> 。	1. 依教育部 100.9.2 臺高 1000157360 號函意見修正本

<p><u>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u></p> <p>附屬高級中學校長由本校校長聘請具資格者擔任之，任期為三年，<u>任期屆滿，經董事會同意</u>得連任一次為原則。</p>	<p>附屬高級中學校長由本校校長聘請具資格者擔任之，任期為三年，得連任一次為原則。</p>	<p>條文第一項。</p> <p>2. 依董事會訂定之「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第二條修正本條文第二項。</p>
<p>第十二條</p> <p>本校置校長一人對內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大學，一任三年，任期屆滿，經董事會同意得連任<u>一次為原則</u>。</p> <p>校長於任期屆滿前，因故提前離職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應於離職日三個月前報請董事會同意後，依本規程第十三條規定之程序辦理遴薦；校長因故觸犯有關法令之規定，或無法落實興學理念有礙校務發展者，得經董事會決議停止或解除校長職務，並報教育部。</p> <p>校長出缺，尚未完成新任校長遴選時，由董事會指派適當人選暫行代理至新任校長到任為止。</p>	<p>第十二條</p> <p>本校置校長一人對內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大學，一任三年，任期屆滿，經董事會同意得連任。</p> <p>校長於任期屆滿前，因故提前離職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應於離職日三個月前報請董事會同意後，依本規程第十三條規定之程序辦理遴薦；校長因故觸犯有關法令之規定，或無法落實興學理念有礙校務發展者，得經董事會決議停止或解除校長職務，並報教育部。</p> <p>校長出缺，尚未完成新任校長遴選時，由董事會指派適當人選暫行代理至新任校長到任為止。</p>	<p>1. 依董事會訂定之「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第二條增列校長連任以一次為原則。</p>

決議：照案通過。

參、 臨時動議：無

肆、 散會：17 時 05 分

● 附件

附件 1	辦理教師升等時程
附件 2	教師附聘約

● 法規

法規名稱	備註
1. 慈濟大學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辦法	修正
2. 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新訂
3. 慈濟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設置辦法	新訂
4. 慈濟大學組織規程	修正